

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10 月 12 日发出。会议发出表决票 9 份，收到表决票 9 份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董事会审阅了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及 2016 年第四季度经营计划，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《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04）和《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05）登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。

2、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详见公司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关于续聘 2016 年财务审计机构和聘请 2016 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0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3、《关于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负责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并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。详见公司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关于续聘 2016 年财务审计机构和聘请 2016 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0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28 日